

证券代码：600023 证券简称：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：2023-011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：同向上升

1.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 亿元到 11 亿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 2.73 亿元到 4.73 亿元，同比增长 43.54%到 75.44%。

2. 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.22 亿元到 9.22 亿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人民币 3.01 亿元到 5.01 亿元，同比增长 71.50%到 119.00%。

（三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

（一）上年同期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：6.27 亿元。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：4.21 亿元。

（二）每股收益：0.05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

主要是由于煤炭价格有所回调，公司控股机组及参股煤机经营效益上升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，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，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，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4 日